

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教系學生活動補助申請辦法

98 年 11 月 10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為鼓勵本系學生舉辦有助於促進幼教專業認同之活動，達到同儕社群學習之功效，特提供活動經費補助申請。補助原則如下：

1. 所辦理之活動幼教系全系學生皆可參加。
 2. 活動性質有助於提升幼教專業認同感或專業成長。
- 欲申請活動經費請填寫附件之「活動經費申請表」。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姓名		班級	
電話		學號	
地址			
活動名稱			
計畫內容			
備註欄	補助原則： 一、 幼教系全系學生皆可參加。 二、 辦理相關活動，需有助於提昇幼教專業的認同感。 三、 一學年補助總經費為 5000 元，用完為止。		
申請人	導師簽章	主任簽章	